

# 《环境健康风险源识别技术导则 工业源》 解读

## 一、背景情况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落实《“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十四五”环境健康工作规划》《深圳率先打造美丽中国典范规划纲要（2020—2035年）》《深圳经济特区生态环境保护条例》《深圳经济特区健康条例》《深圳市生态环境健康管理试点工作方案（2024—2026年）》等政策文件精神，推动保障公众健康的理念融入生态环境政策制定实施的全过程，切实解决影响公众健康的突出环境问题。深圳作为南方高强度开发型城市，经济发展水平高、人口密度大，在环境健康管理方面仍面临不少挑战，环境健康风险评价技术和标准体系相对缺乏。因此，制定《环境健康风险源识别技术导则 工业源》是落实“建立健全环境与健康监测、调查和风险评估制度”的具体举措。本文件规定了环境健康风险源识别的原则、识别程序、识别方法和内容以及报告编制。对于规范和指导深圳市环境健康工作，推动落实深圳市环境健康风险管理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

## 二、主要内容

本文件规定了环境健康风险源识别的原则、识别程序、识别方法和内容以及报告编制，适用于深圳市生态环境主管

部门和受其委托机构或单位对区域内工业源开展环境健康风险源识别。开展机构严格遵循科学性、针对性、动态性和先进性四个识别原则开展工作。

本文件规定了环境健康风险源识别的方法和内容主要包括资料调研、行业受关注污染物的识别、风险源强值的估算、敏感度计算与分级、风险等级划分、风险源清单确定以及不确定性分析等。本文件具有较强的科学性和适用性，能够作为指导深圳市环境健康风险源识别工作的技术依据。

### **三、实施影响**

本文件是对深圳市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和受其委托机构或单位开展环境健康风险源识别工作的指导技术规范，文件实施后可提高环境健康风险源识别工作服务质量，提升深圳市生态环境健康风险管理能力。同时所形成的配套环境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将为政府主管部门健全制度、加强监管等方面形成全国可复制、可借鉴、可推广的经验，进一步健全环境与健康监测、调查和风险评估制度。

### **四、附则**

本文件由深圳市生态环境局提出并归口，主要起草单位为深圳市环境科学研究院和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